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3段330號
承辦人：李恩惠
電話：02-87329686轉29712
傳真：02-87329785
電子信箱：fbm_a10211@mail.taipei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墓字第108301183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遷葬公告1份(3794401_1083011833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大安第9、古亭第10及內湖第11公墓等各墓區
」有（無）主墳墓遷葬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
查照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西安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大安區學府里辦公處

副本：電 2019-02-20 文
交 13:46:25 章



1083011833